

<<澳门经济>>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澳门经济>>

13位ISBN编号：9787802195943

10位ISBN编号：7802195942

出版时间：2010-1

出版时间：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作者：陈丽君

页数：21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澳门经济>>

前言

“一国两制”是我们党和国家为解决台湾问题而提出的基本方针，首先在解决香港、澳门问题中得到运用。

现在，香港已回归12年，澳门已回归10年。

十多年来，中央始终坚定不移地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严格按照香港基本法、澳门基本法办事，全力支持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和政府依法施政，坚决维护香港、澳门的繁荣稳定。

在中央政府和祖国内地的大力支持下，在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和政府的有力领导下，广大香港、澳门同胞团结奋进，克服了种种困难和挑战，维护了大局稳定，各项事业取得长足进步。

目前，香港、澳门社会保持稳定，经济更加繁荣，民主有序发展，民众安居乐业，展现出一派欣欣向荣的景象。

香港、澳门的成功实践，已经充分证明：“一国两制”不仅是一个充满智慧的伟大构想，而且具有极强的实践性和强大的生命力。

<<澳门经济>>

内容概要

“一个国家、两种制度”的创造性构思，是光辉的邓小平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世纪伟人邓小平提出的“一国两制”以和平的方式推进了祖国统一大业，同时又保证了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持久稳定和繁荣发展，并使之持续为国家现代化建设事业发挥积极作用。

香港、澳门回归祖国以来，“一国两制”实践日益丰富。

事实证明，“一国两制”具有强大生命力，符合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因而是完全正确的。

港澳回归祖国，提升了全民族的凝聚力，增强了爱国主义热情和改革创新的精神。

广大群众殷切希望进一步认识“一国两制”的理论与实践，了解在“一国两制”下香港、澳门实行的具体制度和经济、政治、法律等方面的特点，以便增进见识，加强合作交流。

为了适应和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客观实际的需要，特邀请多位杰出的专家教授以及从事港澳业务的知名人士，撰写这套《“一国两制”知识丛书》以飨读者。

<<澳门经济>>

作者简介

陈丽君教授是中山大学港澳研究所创始人之一，长期从事港澳问题研究。

2004年4月晋升教授，1993至2006年担任中山大学港澳珠江三角洲研究中心（原港澳研究所）党支部书记。

担任本科生与研究生的教学工作，担任包括珠三角经济、香港金融、港澳经济、港澳政治与社会等共9门课的教学工作。

近十年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教育部基地重大项目、国家教育部“985工程”二期港澳创新基地项目，以及广东省社科基金项目共16项课题，主编《“九七”后的探讨——香港经济及其与内地经济关系》与《内地金融发展与香港金融》，独著《一国两制在港澳的实践与两岸统一研究》，合著《香港跨世纪的沧桑》等；完成并发表一百余篇论文及研究报告，其中多篇论文获得省级和国家级奖项。2003年以来撰写四十余篇高质量内部研究报告，为政府决策提供了有重要价值的参考意见，获得多个政府部门的高度评价。

<<澳门经济>>

书籍目录

第一章 澳门经济环境与自由港经济制度 第一节 澳门自然条件与基础设施 第二节 澳门人口素质与法制、政府效率状况 第三节 澳门为独立关税区, 实行自由港经济政策 第四节 澳门经济制度与香港比较第二章 澳门财政与货币制度 第一节 澳门财政制度 第二节 澳门货币制度第三章 澳门产业结构与经济发展概况 第一节 澳门产业结构 第二节 澳门经济演变第四章 澳门博彩旅游业 第一节 澳门博彩业 第二节 澳门观光旅游业第五章 澳门金融业 第一节 澳门金融业的状况与特点 第二节 澳门银行业 第三节 澳门保险业与其他金融业第六章 澳门建筑地产业 第一节 澳门建筑地产业发展简史 第二节 澳门建筑地产业状况及其特点第七章 澳门出口加工业与对外贸易 第一节 澳门出口加工业 第二节 澳门对外贸易第八章 澳门主要资本以及资本来源地在澳门经济中的地位 第一节 澳门的中资及内地在澳门经济中的地位 第二节 澳门港资与美资以及香港与美国在澳门经济中的地位 第三节 澳门的葡资以及葡萄牙在澳门经济中的地位 第四节 本地华资与台资以及台湾在澳门经济中的地位第九章 澳门与西方国家及葡语系国家经济关系 第一节 澳门与西方经贸合作与交流 第二节 澳门是中国以至亚洲与西方及葡语系国家交流的桥梁

<<澳门经济>>

章节摘录

插图：（一）1553年至1842年，中国明清政府与葡萄牙人自治政府两套财政体系并存明朝与鸦片战争前的清朝时期，澳门仍然在明清政府管制之下。

明朝时期，明朝政府对澳门有财政支出，并在澳门有对外贸易税收。

鸦片战争前的清朝政府，对澳门的对外贸易税收基本沿用明朝的制度，不仅向居澳葡人征收地租银，还向他们征收“船钞”（对25艘以外的船只征收的税）和货物税。

与此同时，在当时中国政府治理在华外国人的传统“蕃坊制度”下，允许在华外国人建立自治机构，因此葡萄牙人早在1553年便在澳门建立了居澳葡人自治机构财政体系。

居澳葡人自治机构最早财政收入靠捐赠，之后开征进口税，早期征收进口税是由检察官操控，1784年才设置税馆（海关）专门负责关税事务。

（二）1842年至1974年，从属葡萄牙财政税制阶段鸦片战争之后，1844年葡萄牙政府以“市政改革”为借口，由其女王玛利亚二世下令，擅自将澳门组建进“澳门、帝汶暨索洛尔省”，1845年玛利亚二世又擅自宣布澳门为自由港，之后葡萄牙一改过去葡人自治机构只管理葡人内部事务、只能向葡人征税的做法，从1846年开始向澳门的华人强行征税，1849年强行驱逐中国海关，自此两套财政体系并存局面改变，变成只剩澳葡政府一套财政体系，而这一套财政体系大权实际由葡萄牙中央政府控制。

后记

本书由中山大学港澳珠江三角洲研究中心陈丽君教授撰写，陈丽君教授的研究生占赢、唐光明、王金丹同学参与了部分资料收集工作与部分章节撰写工作，其中占赢参与第七章澳门出口加工业与对外贸易的撰写，唐光明参与第五章澳门金融业的撰写，王金丹参与第六章澳门房地产业的撰写。本书撰写中史料与数据材料来自于澳门许多政府部门、团体与公司的网站，也有不少来自于内地政府部门与团体网站，一些则来自于同行专家学者的著作，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澳门经济>>

编辑推荐

《澳门经济》：“一国两制”知识丛书

<<澳门经济>>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